

清史綱要五集

榮玉謨讀

清史綱要

五

清史綱要卷之十

道光元年辛巳。二月辛卯。雲南永北廳屬夷人滋事。命總督慶保勦之。戊戌。協辦大學士吳璥以疾乞休。允之。

命孫玉庭協辦大學士。仍留兩江總督任。

三月辛酉。葬仁宗睿皇帝於昌陵。

四月庚寅。授呢瑪善爲欽差大臣。督辦雲南永北軍務。

大學士三等侯明亮以疾致仕。命在家食俸。

甲辰。慶保等奏勦洗大姚拉古夷巢。全境肅清。永北首逆瞎眼唐老大就擒。

五月。命伯麟爲體仁閣大學士。兼管兵部。以長齡協辦大學士。仍留陝甘總督任。

丙寅。命廣西按察使潘恭辰冊封越南國王阮福皎。

六月甲申。安定門災。

八月丁亥。命吏部尙書松筠在軍機處行走。

九月乙亥。命停閩省歲進荔枝樹素心蘭二項。永遠不必進呈。

十月己卯。帝御乾清門聽政。自是以爲常。

十二月癸巳。吏部尙書劉鏞之卒。予諡文恭。鏞之統勳孫也。

道光二年壬午正月。命凡旗人抱養民人之子爲嗣者。遇選八旗秀女時。其女俱不得入選。著爲令。

山西巡撫葉世倬奏。山西省州縣丁徭銀兩未歸入地糧攤徵者。尙有孟縣等二十一州縣。得旨。自道光二年起。一律攤入。

二月。命廣東督撫暨海關監督。派委員弁。認真巡查出口洋船。不准偷漏銀兩。並飭海關監督有無收受鴉片煙重稅。據實奏聞。

閏三月庚子。賜戴蘭芬等二百二十二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五月。陝甘總督長齡奏。青海番人蘊依等作亂。官兵搜捕。已一律肅清。帝以歲功迅速。賞長齡雙眼花翎。

壬寅。停止巡漕御史。

六月。大學士伯麟以原品休致。

禧恩等參奏松筠刪改理藩院奏稿。大學士等議革職發往新疆。帝命降爲員外郎。

甲子。申禁直省各衙門額外增置書役。

戊辰。命長齡爲文華殿大學士。兼管理藩院事。以戶部尙書英和協辦大學士。

七月。予告大學士三等襄勇侯明亮卒。予諡文襄。明亮少時。尙履親王郡主。王母妃薨。奉移之東陵。道路積潦。輿夫皆憚行。明亮躬行泥淖。嚮導。舁夫不從令者。以杖撻之。在道數日。隊伍整肅如行軍。王喜。歎曰。吾壻將材也。

八月癸卯。河南新蔡教匪朱麻子滋事。命程祖洛捕治之。

長齡以奏報勦番不實。召來京。以那彥成署陝甘總督。

九月乙酉。四川果洛克番人作亂。提督桂涵討平之。涵以平教匪立功。與羅思舉

齊名。時人號曰羅桂。

十月癸亥。申禁收漕州縣書役侵漁各弊。並禁漕總名目。

十一月丙戌。帝奉皇太后懿旨。立繼妃佟佳氏爲皇后。

十二月戊申。申諭海口各關津。嚴拏夾帶鴉片煙。

道光三年癸未。正月壬午。帝幸圓明園。奉皇太后居綺春園。

乙未。命大學士長齡在軍機大臣上行走。

四月甲子。賜林召棠等二百四十六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五月乙亥。諭嗣後直省徵收錢糧。將墊完民欠名目。永遠革除。

六月戊午。永定河溢。

壬戌。北運河決。

七月。杖太監曹進喜。以其私令吏部開道府名單送閱。有違定制故也。

河南漳河溢。

八月戊戌。定失察鴉片煙條例。

九月丁丑。永定河漫口合龍。

十二月。以陝西南山地方安靜。加陝西道嚴如煜按察使銜。如煜嘗言山內州縣距省遠。鞭長莫及。宜仿古梁州自爲一道。及明設鄖陽巡撫之例。專設大員鎮撫。而割三省邊郡州縣以附益之。庶勢專權一。可百年無患。以更張重大。議格不行。道光四年甲申。四月壬寅。命程含章會同蔣攸銛籌辦直隸河工。

嚴禁幕友濫邀議敘。

七月。命毀蘇州府城西楞伽山五通祠。

辛巳。大學士戴均元以年老乞休。允之。

閏七月丁未。命孫玉庭爲體仁閣大學士。以蔣攸銛協辦大學士。均留總督任。八月己巳。試翰林詹事等官。擢朱方增等五員爲一等。餘升黜留館有差。

丙戌。予告大學士伯麟卒。予諡文愼。

十月。予告大學士章煦卒。予諡文簡。

丙戌。命福建臺灣道兼管臺營水陸官兵。

十一月。命兵部尚書玉麟在軍機大臣上行走。

十二月。以黃河泛溢。革河督張文浩職。在工次枷號一箇月。滿日發往伊犁效力贖罪。兩江總督大學士孫玉庭革職留任。

道光五年乙酉。三月壬寅。諭各督撫飭禁獄卒陵虐監犯。

五月丁酉。諭戶部尚書黃鉞年逾七旬。著無庸在軍機處行走。王鼎著在軍機處行走。

六月。命蔣攸銛爲體仁閣大學士。仍留直隸總督任。以禮部尚書汪廷珍協辦大學士。

諭軍機大臣等。御史汪世絨奏請防糧船水手設教。斂錢流弊一摺。據稱各幫糧船舵手。設有三教。一曰潘安。一曰老安。一曰新安。所祀之神名曰羅祖。每教內各

有主教名曰老官。每幫有老官船一隻。供設羅祖。入其教者。投拜老官爲師。各船水手。聯名資助。統計三教。不下四五萬人。沿途繚手。尙不在此數。水手雇直。向例不過一兩二錢。近年挾制旗丁。每名索二三十千不等。及銜尾前進。忽然停泊。老官傳出一紙名曰溜子。索添價值。旗丁不敢不從。水手滋事。必送老官處治。輕則責罰。重則立斃。沈入河中。沿途招雇繚手。必推曾經械鬪受傷者爲頭目。遇有爭鬪。以紅箸爲號。人卽立聚。新安一教。尤多匪徒。宜設法嚴辦等語。糧船水手。膽敢設立教名。斂錢聚衆。不法已極。著漕運總督及有漕各省督撫。應如何示以懲創。俾運官旗丁。不受挾制。悉心籌議以聞。

九月庚戌。申定世職人員犯賊革職。子孫不准承襲例。

十月。以大學士長齡署伊犁將軍。初。嘉慶二十五年。回民張格爾作亂。命伊犁將軍慶祥往勸。具得南路參贊大臣斌靜激變狀。以永芹代之。芹亦未能撫馭。張格爾屢糾布魯特數百。騷掠近邊。官兵往捕輒遁。領隊大臣巴彥圖。以兵二百出塞。

四百里掩之。不遇。卽縱殺游牧之布魯特妻子百餘而還。無復行列。其酋沃列克恨甚。率所部二千。追覆官兵於山谷。勢遂猖獗。帝命慶祥俟長齡到任後。迅速前往喀什噶爾。會同永芹。相機妥辦。

十一月庚子。命大學士蔣攸銑在軍機大臣上行走。

癸卯。命慶祥總辦喀什噶爾軍務。

道光六年丙戌。二月庚午。禁各省佐雜教職干預公事。

三月初次試行海運。

四月丙子。賜朱昌頤等二百六十五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五月丁酉。雲貴總督趙愼畛卒。予諡文恪。愼畛方嚴嫉惡。病中疎劾貪墨吏數十人。閱日屬續代者發急遞追回。滇人皆痛惜之。

六月。臺灣粵民黃文潤作亂。福建水師提督許松年馳往查辦。

七月。授長齡揚威將軍。楊遇春武隆阿俱爲欽差大臣。參贊軍務。督勦逆回。以鄂

山署陝甘總督。

乙巳。命盧坤馳往甘肅。同鄂山督辦糧運。

八月。閩浙總督孫爾準奏。抵臺查辦北路械鬪情形。及參辦理錯誤之提鎮副將等。奉旨革提督許松年職。留臺差遣效力贖罪。

十月。長清等奏喀什噶爾漢城於八月二十五日失守。慶祥死之。先是六月間。張格爾率安集延布魯特五百餘。由開齊山路突至回城。拜其先和卓木之墓。回人所謂瑪雜也。距喀城八十餘里。慶祥令協辦大臣舒爾哈善領隊大臣烏凌阿。以兵千餘剿之。殺敵四百。敵退入大瑪雜內。官兵攻之。突圍出。各回部響應。旬日萬計。慶祥盡調各營卡兵還喀城。爲三營。令烏凌阿穆克登布分將之。迎戰渾河。先後沒於陳。官兵隔敵不得入城。東走阿克蘇者七百人。喀城旋陷。慶祥自縊。英吉沙爾葉爾羌和闐三城繼之。

十一月己丑。臺灣餘匪悉平。

十二月。御定宗室世次命名。用溥毓恆啓四字。

道光七年辛亥。二月。長齡等奏克復喀什噶爾。張格爾遁去。先是。回衆陷西四城。偪渾巴什河。距阿克蘇四十里。達凌阿自庫車。巴哈布自哈拉。先後來援。並分兵援烏什。攻其渡河之衆。禽斬三百。東四城始無恐。我兵於二月六日出師。十四日至巴爾楚軍臺。喀葉兩城分道處也。留兵三千。以防兩路繞襲之敵。分軍爲三隊。楊遇春將中軍。武隆阿左。楊芳右。敵遇戰輒敗走。進至洋達瑪河。距喀城八十里。次日。整隊至渾河北岸。會大霧晦。長齡欲須霽而進。楊遇春不可。乃遣索倫千騎。繞趨下游。牽敵勢。而自率親兵。驟渡上游。據上風。前鋒先扛礮轟敵。礮勢與風沙勢相并。若百十萬兵摧壓驟至。敵陣亂。比曉。我兵盡渡。風止霧霽。乘勢衝入敵陣。敵土崩。我軍乘勝抵喀什噶爾。時三月朔也。三城旋以次皆復。帝以張格爾遁去。長齡奪紫纁。楊遇春武隆阿奪太子太保少保銜。仍勒限追捕。命留官兵八千防喀城。其餘兵九千。卽隨楊遇春入關。以楊芳代爲參贊。長齡武隆阿均奏請以西

四城封和卓木子孫。帝怒。二人俱革職留任。未幾。復命直隸總督那彥成。以欽差大臣赴回疆。代長齡籌善後。

五月丁亥。命穆彰阿在軍機大臣上學習行走。

七月。協辦大學士禮部尙書汪廷珍卒。予諡文端。廷珍直上書房久。帝在潛邸。曾從講學。於其沒也。恩禮甚厚。

丁巳。以吏部尙書盧蔭溥協辦大學士。

英和以事革職。賞二品頂戴。補授熱河都統。以富俊爲理藩院尙書。協辦大學士。八月己丑。以張格爾日久未獲。革長齡楊遇春楊芳武隆阿職。

十月。諭惇親王縣愷退出內廷行走。并革去宗人府宗令。以潛匿脫逃太監故也。道光八年戊子。正月。長齡等奏生擒張格爾。張格爾敗後。傳食諸部落。諸部落漸不能供。生計日蹙。時中國購求張格爾者。爵親王。金十萬。長齡等密遣黑回出卡。縱反間。言官兵全撤。喀城空虛。諸回翹首以望和卓。其白回從張格爾出卡者。家

室皆令出卡。以離其心。張格爾果復率步騎五百。欲乘官兵除歲不備。入卡煽衆。潛襲喀城。長齡楊芳嚴兵以待。敵由開齊山舊路。潛入阿木古回城。白回奔竄。黑回要拒。敵知有變。卽奔出卡。楊芳率兵三路星夜追至喀爾鐵蓋山。擊斬殆盡。張格爾僅餘三十人。棄騎登山。副將胡超都司段永福等禽之。捷聞。詔封長齡二等威勇公。楊芳三等果勇侯。均賞戴雙眼花翎。阿克蘇貝子伊薩克晉封郡王。其將士胡超以下。賞賚有差。

九月。以寶華峪地宮滲水。大學士英和革職。發黑龍江充當苦差。致仕大學士戴均元入京候訊。旋免其發遣。驅逐回籍。

道光九年己丑正月。禁用光中通寶景盛通寶景興通寶景興巨寶景興大寶嘉隆通寶各種錢文。

二月。命回子當阿渾者。止准念習經典。不准干預公事。其阿渾子弟有當差及充當伯克者。不准再兼阿渾。以示限制。

四月戊子。賜李振鈞等二百二十一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七月辛丑。武隆阿以奏對喀什噶爾軍務情形。語多掩飾。降爲頭等侍衛。

八月庚辰。帝奉皇太后詣盛京謁祖陵。

十月乙酉。帝還京師。

十一月己酉。定一子兩祧服制。

道光十年庚寅。閏四月。禁各省實缺人員赴省逗留。

五月。御史王璋慶奏請裁革州縣白役。得旨。地方差役至繁。地方不得過八十名。其餘以次遞減。所有白役。概行禁革。

六月癸卯。定查禁內地行銷鴉片章程。

九月。回疆復亂。以楊遇春爲欽差大臣。命都統哈朗阿赴回疆協勦。張格爾既就擒。回人復奉其兄玉素普爲和卓。糾衆數千入寇。回郡王伊薩克及客民。先後密報參贊大臣扎隆阿。皆不信。既聞警。始令幫辦大臣塔新哈禦之。又令副將賴永

貴以兵千六百夾剿。皆敗沒。敵遂猖獗。時璧昌爲葉爾羌辦事大臣。盡徙城外商民於城內。傳集各回伯克。諭以禍福利害。選派回兵分防各要隘。每路各守以兵勇二百。回兵一二千。部署甫定。而敵圍喀英二城後。卽分隊由草湖來寇葉城。璧昌選回兵千餘。屯回漢二城。中路官兵四百。陣東門外。禽斬三百餘。又擒撲入回城者三百餘。敵退走三百里外。僅陣亡我兵一人。回兵五人。詔賞璧昌副都統銜。餘將士分別獎勵有差。

丁卯。命大學士公長齡爲欽差大臣。馳往新疆督辦軍務。

命盧蔭溥爲體仁閣大學士。以李鴻賓協辦大學士。仍留兩江總督任。

兩江總督大學士蔣攸銑。以辦理私梟黃玉林。苟且了事。革職。以侍郎降補。

十月。仍授長齡爲揚威將軍。命哈琅阿楊芳參贊軍務。

兩淮鹽務。改歸總督管理。命將鹽政一缺。卽行裁撤。

道光十一年辛卯。正月。逮伊犁參贊大臣容安治罪。以哈豐阿代之。容安奉命解

喀葉二城之圍。擁重兵八九千。反繞道烏什。趨和闐。致喀葉圍久而不解。各回城。子女玉帛。搜括殆盡。命押解刑部監禁。旋免死。發往吉林充當苦差。提督哈豐阿奉命管領烏嚕木齊官兵。駐紮阿克蘇。以喀城危急。帶兵三千五百至。破敵步騎二千於哈拉布札什。遂進至英吉爾河。敵竄去。喀圍亦解。既而哈朗阿楊芳亦至。二月。命長齡查訪逆回起釁根由。奏稱那彥成驅逐安集延。查鈔家財。斷離眷口。禁止大黃所致。命革那彥成職。

三月己未。廣東黎匪滋事。命李鴻賓等剿之。

四月庚戌。李鴻賓奏黎匪韋色容等伏法。地方肅清。

五月。陶澍奏淮北商力積疲。請暫籌借項。官督商運。詔從之。

六月。禁沿邊夷民私種罌粟。

七月。喀什噶爾參贊大臣扎隆阿。以誣奏回子郡王銜阿奇木伯克伊薩克謀逆。解京廷訊。命在阿克蘇枷號兩個月。交刑部監禁。秋後處決。